

課程諮詢與選課流程

課程諮詢教師與課程諮詢輔導：

新課綱實施後，高中設置「課程諮詢教師」，在學期選課前，透過選課輔導手冊，向學生、家長說明學校有哪些選修課程？課程會對應到大學哪些科系？選課期間，課程諮詢教師與學生進行團體課程諮詢或個別諮詢，並參考學生興趣、性向(或職涯)探索的測驗結果，協助學生適性選課、適性發展。學生在課程諮詢教師、輔導老師與導師三方協助輔導下，選課更有方向，也能適性發展個人興趣。

選課流程：

【前一學年】

學校依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之課程計畫開設選修科目



安排選修課上課時段



【前一學期期末】

公布選修作業相關事項：1. 選課手冊及選課注意事項 2. 課程內容介紹



課程及選課說明會（說明課程實施方式、選課細節）



學生參考相關資料，與家長、課程諮詢教師、導師、輔導教師商討，
線上選課



1. 學生線上繳交選課志願表
2. 教務處統計選課情形，確定開課科目、上課地點及學生名單並公告



【開學】

學期開學、正式上課



【學期結束】

期末評量，課程結束
實施課程評鑑、檢討本學期開課狀況，作為爾後實施參考

